

逐日追光 激发“绿能”

——记集团公司先进基层党支部宏晟电热新能源分公司党支部

记者 李淑芳

置身风力电场,一座座90余米高的风电机组成“白色阵列”,排列成行的风机叶片随风转动,卷云舒翼,翩翩起舞;站在高处俯瞰,数以万计的光伏电池板纵横分布,在阳光下熠熠生辉,给200多平方公里的戈壁戈壁“披”上了蓝色的新衣……

短短两年时间,酒钢新能源建设者们逐日追光,在人迹罕至、环境恶劣的戈壁滩上深耕出一块“风车田”、汇聚出一片“光伏海”,形成了新能源“绿洲”。

肩负集团公司新能源建设任务,2023年以来,宏晟电热新能源分公司(现为新能源作业区)党支部紧盯“双碳”目标,抓好“新能源项目建设”这一工作主线,高质量搭建品牌建设与党建共建两个载体,推动安全生产、工程建设、职工服务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

抓住“一条主线” 强化党建“引领力”

走进玉门红柳泉一期200MW风电项目部党建活动室,会议桌、宣传栏、档案橱、阅览架等应有尽有。

“这是我们项目部最好的房间。”新能源作业区区长兼党支部书记赵洪山介绍说,项目部在项目部现场建起了“党员之家”,成为党员的活动阵地,学习教育园地、沟通交流平台、精神建设家园。

近两年来,该党支部紧紧把握新能源发展政策,坚持“一个项目就是一个阵地”,以“支部建在工地、党建深入现场”为目标,克服了项目建设过程中气候恶劣、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外部环境复杂等诸多难题,在项目现场快速开展支部工作,做到“工程建设到哪里,党建工作就覆盖到哪里”,真正在一线安营扎寨,握拳发力,实现了党员管理能力和工程建设管理水平的“双提升”。

不仅如此,该党支部持续抓政治思想建设不放松,在高质量完成“规定动作”的同时,特色开展“寻足迹、学理念、践初心”重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之路”主题教育研学活动,充分发挥了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

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引导全体党员聚焦中心任务,强化履职尽责、提升工作效能。

搭建“两个载体” 提升党建“融合力”

“红柳泉一期200MW风电项目属于国家第一批沙漠、戈壁、荒漠重大风光基地建设项目,单个叶片长度达到93米,施工难度很大。”新能源作业区风电设备责任工程师马骏说,不仅如此,项目驻地偏远,没电、没水、风沙大、气温低,生产生活物资获取困难。

为确保项目建设稳步推进,该党支部全体党员和项目参建人员共同努力,顺利安装现场采暖设备,稳定供应生活物资,按计划采购运输设备材料,为项目持续稳定施工创造了良好环境。

2023年以来,该党支部以打造“新融合、新动能、源动力”党建品牌为抓手,把党的战斗堡垒建在项目建设、设备运维最前沿,凝聚思想共识,形成工作合力,攻坚难点问题,组织引导党员高质量开展设备技改、消防等工作,不断提升了工作响应速度,提高了发电效率,源源不断贡献清洁能源。

在创建党建品牌的基础上,该党支部在项目部设置党建共建阵地,与参建单位签订党建共建协议,建立完善工程建设领域廉洁风险防控制度体系,大力推行“廉、带、稳”三字工作方针,构建起“组织联建、理论联学、问题联改、工作联动”的“四核联动”党建工作机制。

为保证支部工作方针、方法有效落实,该党支部配套推行支部书记目标责任书闭环管理制度,将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纳入责任书考核内容,分别按月、季、年进行绩效考核打分,形成了党建工作年初计划、全年实施、逐月考核、年终奖惩的闭环管理模式,促进了支部工作不断改进提高。

做实“三项工程” 夯实党建“保障力”

一大早,党员王永博赶往金塔白山水三期400MW

光伏发电工程建设现场,巡视子方阵,检查光伏组件,开始了一天的设备运维工作。

金塔白山水电站区域龙卷风较多,大风等特殊天气频次逐渐增多。在光伏发电过程中,组件在狂风中晃动得特别厉害,一旦损坏,就会导致生产中断。为解决这一问题,刘永博总结分析已建成的光伏电站的运行经验,并与周边区域光伏电站进行技术交流,最终采用压块连接与螺栓连接相结合的方式“稳住”了光伏组件,大幅提升了光伏组件的抗风能力和电站运行安全稳定性能。

近年来,为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该党支部深化“支部建在项目,党员冲在一线”活动,积极开展“党员亮身份”行动,大大激发了一线党员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融入安全生产。开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党员作表率”主题党日,在风电、光伏基地分别设置党员安全示范岗,搭建安全带使用、安全帽撞击、安全急救等体验平台,配置卫星电话及急救药品,确保了安全工作可控在控。

——融入工程建设。成立党员突击队,积极克服极寒天气等困难条件,连续日夜作战,全力做好并网调试每一项工作,确保了金塔、玉门、嘉峪关三个场站同时并网发电目标的顺利实现。

——融入职工服务。打造“追风小栈”“沐阳小栈”职工小家,设置休闲娱乐区、文创阅览区、健身解压区等3个区域,制作发放家庭连心卡45张,组织职工家庭慰问30余次,驻外职工生活质量得到有效改善。

在该党支部全体党员和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各建设项目高质量推进、高质量实施、高水平完成,党旗在项目一线高高飘扬。

集团公司工会开展 2024年先进人物疗休养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张开治)近日,集团公司工会开展2024年第一批先进人物疗休养活动,来自各单位的29名先进人物前往天水市劳模疗休养基地放松身心。

此次疗休养活动丰富多彩,包括温泉浴、户外拓展训练,以及集团公司工会特别组织的艺术之旅、自然之旅、民俗之旅、文化之旅、生态之旅等系列活动,让大家释放压力的同时,增强集体感和归属感。

先进人物表示,此次疗休养活动充分体现了集团公司对他们的重视和关爱,不仅让身体得到了休息和调养,还让心灵获得了慰藉和鼓舞。他们将把这份关怀切实转化为前进动力,以更饱满的热情投入工作,为集团公司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下一步,集团公司工会将继续加大先进人物关心关爱力度,不断创新服务方式,为他们创造更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让他们为企业发展作出贡献的同时,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酒钢医院杜宏纲 获评甘肃省优秀医师

本报讯(记者 郑磊)近日,甘肃省第七个中国医师节庆祝活动举行。活动中,省卫生健康委通报表扬了2024年度甘肃省优秀医师团队和优秀医师,酒钢医院泌尿外科副主任医师杜宏纲被评为优秀医师。

作为一名党员,杜宏纲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恪守精心、专心、细心、耐心为患者服务的工作准则,热情周到对待每一位患者,以精湛的医疗技术、高尚的医德医风赢得了患者的信任和认可。自参加工作以来,他扎根临床,不断学习提升自身专业知识,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先后学习引进腹腔镜下精索静脉曲张高位结扎术、硬镜下软激光碎石及异物切除术等多项专业内镜技术,提出尿路上皮癌新辅助化疗及免疫治疗等方案,惠及众多患者。他始终坚持团队协作共进,积极参加本专业及专业相关的危重病例讨论、抢救及会诊工作,提升患者就诊体验,得到了同事的一致好评。

今年8月19日是第七个中国医师节,主题是“崇尚人文精神,彰显医者仁心”,旨在大力弘扬崇高职业精神,彰显党和国家对医务工作者的关心关爱。省卫生健康委号召广大医务工作者不断提高专业本领和服务水平,落实落细提升医疗质量、改善就医感受、改善护理服务等系列活动和措施,把个人理想融入党和国家卫生健康事业之中,为增进人民健康福祉作出新贡献。

一句话新闻

- 近日,宏晟电热公司机务检修作业区创新师徒带教方式,结合铝电3号机组检修实行“一对一”教学、点对点培养模式,提升青年职工学技能、强本领的积极性。(龚雪)
- 日前,保卫处内卫一大队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前往玉门市赤金镇铁人村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全体党员了解了铁人王进喜的英雄事迹,表示要立足岗位、勇于担当,为集团公司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奋斗建功。(张宏太)
- 近日,酒钢医院对宏康医药公司仁心大药房进行升级改造,部分柜台由原来的闭柜型销售模式改为开架自选超市型经营模式,打造了一个集购药、咨询、体验于一体的新型健康服务平台。(钱理)

做务实人 行务实事

(上接第一版)并且为下次更换弯头创造了有利条件。改造后,降低了现场作业安全风险和职工劳动强度,节省人工、备件费用10万余元。

这只是赵永登立足生产现场、解决生产实际问题的“冰山一角”。2023年以来,他带领班组完成炼铁厂7号高炉布料器更换、炼铁厂转炉炉壳更换、钒钛矿冶炼碱返运输系统设备项目改造等任务,创造效益100万余元;协助完成了选矿厂悬浮立磨机解体、大棒线冷剪偏心轴更换、大型风机转子修复等工作,节省检修外委费用250万余元。在完成本班组所负责区域的检修任务外,他勇于承担作业区的外创检修项目及外区域的检修项目,实现计划兑现率100%、工期完成率100%、质量合格率100%。

在日常工作中,赵永登坚持以干带学,以老带新,自己进步的同时发扬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其他同事在实战中练兵、在干事中成长,锻造出了一支敢打敢拼敢冲的设备检修队伍。

针对班组成员技术水平良莠不齐的情况,他扎实推进班组“双提升”工作,积极发挥“传帮带”作用,面对面、手把手向年轻职工传授技术要领,在不影响检修进度和质量的情况下,尽可能地为年轻职工创造锻炼检修技能、提高业务水平的平台,切实提升班组成员整体技能水平。

赵永登常说:“检修工作不是亡羊补牢,也不应该摸着石头过河,而是要有目标、有方向,防患于未然,真正保证设备安全稳定运行。”正是凭借这种务实实干的工作作风和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他用一双双沾满油污的手套、一张张字迹工整的工作票,体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也为企业安全发展作出了贡献。



▲面对严峻“考验”,宏晟股份宏翔能源公司确保出一炉、扫一炉、清一炉、灭一炉,精细化处理炉门刀边严密度,保障每炉焦炭高质量推出。图为炉门工清理炭化室底部积料和炉门框积料。 陈建强 摄

建强“红色物业” 提升服务品质

——兰州长虹物业公司红色聚能绘就幸福底色

记者 张静

“自从有了‘红色物业’,小区环境越来越好,服务越来越贴心。”在兰州市酒钢大厦小区,“红色物业”赢得了居民的广泛赞誉。这是兰州聚东长虹物业公司将党组织工作触角延伸到全体居民,打造基层治理“新样本”的创新举措。

近年来,兰州长虹物业公司致力于提供高品质的管理服务,以“红色物业”的“小支点”撬动基层治理的“大能量”,搭建起物业、街道社区、业委会之间的桥梁,探索建立党组织领导下的物业服务新模式,真正打通党建引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红色物业”核心在“红”,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是根本。兰州长虹物业公司积极转变物业服务理念,在物业服务工作中不断注入红色基因。以“红色物业、长虹服务”支部特色为依托,深化物业服务内容和品质,在绿化养护、立体车库维保、设备维护等工作方面全线上发力,真正将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化解在“家门口”。

兰州长虹物业公司承担兰州市及周边7个中大型小区、4个商业项目、56个老旧小区物业管理。随着“红色物业”理念不断深入,该公司创新党建工作形式,丰富党建工作内容,以“打造1个品牌+凝聚6个力量+开展N项活动”模式为抓手,结合“双报到”“一区一岗两队”“我为群众办实事”等活动,建立起物业公司、街道社区、居民“三方联动”常态机制,形成了以党组织为纽带,各类资源汇聚参与的服务生态圈。

“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是党建引领网格精细化管理,提升物业服务品质的有效

模式。兰州长虹物业公司加强与街道社区、业委会的工作联系与配合,充分遵循“大事共议、矛盾共解、问题共决、难题共治”的原则,通过党员“吹风会”、业主“吐槽会”、成效“评议会”等,及时了解掌握群众矛盾与诉求,积极协商、共同解决,搭建起物业、街道社区、业委会“三驾马车”在一条板凳上议事,用一个步调行动、朝一个方向发力的服务平台,打造了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今年上半年,联合处理居民群众诉求27起,物业管理矛盾纠纷11起,排查并整改安全隐患58项,化解社区治理矛盾3起,进一步保障了小区的安全与稳定。

硬件设施配备直接关系到小区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兰州长虹物业公司实施“一区一策”基层发展治理模式,更加精准精细制定攻坚提升方案,使物业服务更贴心、更放心、更舒心。

修缮翻新公共设施,对园区内廊架年久失修、颜色发黑、掉粉等问题进行粉刷翻新;针对小区老年人较多的特性,与社区联手创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进一步打造三星级“幸福小区”,这是长虹嘉园项目“红色物业”治理的生动实践。结合小区绿化面积较大,种植花木品种较多的特性,开展绿化修枝、补植、除草等养护工作,创建三星级“园林小区”,这是聚东望景项目“红色物业”工作的最佳验证。利用小区规模优势,打造物业管理与社区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同步拓展养老、商业、养老等多元化服务,这是和兴嘉园项目“红色物业”发展的与时俱进……

硬件设施更新改造后,如何增强治理“软实力”,让小区持久“保鲜”,是深化“红色物业”绕不开的问题。

为进一步提升小区业主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满足感,兰州长虹物业公司聚焦群众需求,积极开展各类普法教育、电信诈骗防范宣传等活动,与辖区派出所开展赌博、邻里纠纷处置联防联控工作,助推平安小区建设。以春节、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节日为契机,开展空巢老人、留守儿童、贫困家庭等特定业主群体送温暖活动,以暖心、实在的举措,增进了与业主之间的情感联系。

与此同时,该公司联合社区开展义诊、免费理发、免费入户维修等志愿服务和便民活动,组织业主开展趣味运动会、文艺演出、摄影大赛等文体活动,切实拉近与业主之间的距离,共同创建文明、和谐、幸福的小区。

工作干得好不好,百姓最有发言权。当被问到小区物业服务时,居民纷纷竖起大拇指。

兰州长虹物业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李雷介绍说:“下一步,兰州长虹物业公司将充分发挥国企办物业的优势,加强与街道、社区党建共建,让物业底色更‘红’,服务品质更‘优’,全力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15)

第四十四条 原处分决定单位、申诉机关认为处分决定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的,应当予以维持。
第四十五条 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的处分决定被变更,需要调整该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的职务、岗位等级、薪酬待遇等级等的,应当按照规定予以调整。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的处分决定被撤销,需要恢复该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的职务、岗位等级、薪酬待遇等级等的,应当按照原职务和岗位等级安排相应的职务和岗位,并在原处分决定公布范围内为其恢复名誉。
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因有本条例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规定情形被撤销处分或者减轻处分的,应当结合其实际履职、业绩贡献等情况对其薪酬待遇受到的损失予以适当补偿。

维持、变更、撤销处分的决定应当在作出后1个月内按照本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予以送达、宣布,并存入被处分人本人档案。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六条 任免机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工作中有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三条规定情形的,依据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的规定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给予处理。
第四十七条 有关机关、单位、组织或者人员拒不执行处分决定或者有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情形的,由其上级机关、主管部门、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或者任免机关、单位依据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的规定给予处理。
第四十八条 相关单位或者个人利用举报等方式歪曲捏造事实,诬告陷害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四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